

证券代码：430351

证券简称：爱科凯能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6 年 4 月 27 日，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33.02%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爱科凯能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提请在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3)。

(三) 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爱科凯能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召集人同意将股东爱科凯能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 年年度利润	√	

	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	

上述 1-6 议案，分别通过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0）、《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上述 7、8 议案为本次股东临时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及《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7）；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五、 备查文件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关于增加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临时提案的提议函》

《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董事会审核意见》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